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且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依赖该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PuraPharm

PURAPHARM CORPORATION LIMITED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498)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 中期业绩公告

财务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收入 千港元	占总额 百分比	收入 千港元	占总额 百分比	变动 千港元	%
香港及海外浓缩中药配方颗粒	93,914	58.8%	92,103	53.5%	1,811	2.0%
中药保健品	40,368	25.3%	52,699	30.6%	(12,331)	(23.4%)
农本方®中医诊所	24,541	15.4%	25,765	14.9%	(1,224)	(4.8%)
中国浓缩中药配方颗粒及种植	850	0.5%	1,728	1.0%	(878)	(50.8%)
总计	<u>159,673</u>	<u>100%</u>	<u>172,295</u>	<u>100.0%</u>	(12,622)	(7.3%)
毛利	92,314		95,123		(2,809)	(3.0%)
期内净亏损	(14,244)		(21,806)		7,562	34.7%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会（「董事会」）谨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下文统称「本集团」）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报告期间」或「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之未经审核中期简明综合业绩，连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同期比较数字及于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若干经审核比较数字如下。

中期简明综合损益表

	附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收入	5	159,673	172,295
销售成本		<u>(67,359)</u>	<u>(77,172)</u>
毛利		92,314	95,12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027	4,855
销售及分销开支		(30,849)	(23,126)
行政开支		(68,260)	(86,149)
应占合营企业亏损		(134)	—
金融资产减值亏损净额		—	(744)
其他开支		(4,444)	(1,269)
融资成本		<u>(10,541)</u>	<u>(9,176)</u>
除税前亏损	6	(13,887)	(20,486)
所得税开支	7	<u>(357)</u>	<u>(1,320)</u>
期内亏损		<u><u>(14,244)</u></u>	<u><u>(21,806)</u></u>
下列人士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u><u>(14,244)</u></u>	<u><u>(21,806)</u></u>
期内亏损		<u><u>(14,244)</u></u>	<u><u>(21,806)</u></u>

中期简明综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附注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其他全面收益		
于随后期间可能重新分类至损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		
换算海外业务的汇兑差额	<u>7,835</u>	<u>12,264</u>
期内全面开支总额	<u>(6,409)</u>	<u>(9,542)</u>
下列人士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u>(6,409)</u>	<u>(9,542)</u>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应占每股亏损		
基本及摊薄		
一期内亏损		
(以每股港仙列示)	9 <u>(2.66)</u>	<u>(5.52)</u>

中期简明综合财务状况表

		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附注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267,452	265,492
投资物业		4,127	3,969
使用权资产		97,731	87,229
商誉	10	17,944	17,944
其他无形资产		65,321	67,000
于合营企业的投资		731	865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83	12,283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		2,746	2,746
非流动资产之预付款项	12	6,731	2,276
递延税项资产		7,309	6,868
非流动资产总值		482,375	466,672
流动资产			
存货		108,892	99,188
贸易应收款项	11	44,377	56,405
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及其他资产	12	51,948	50,318
受限制现金及已抵押存款		—	5,0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226	16,170
流动资产总值		217,443	227,086
流动负债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13	84,191	85,231
其他应付款项及预提费用		99,572	106,377
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	14	272,834	268,311
租赁负债		15,370	15,811
应缴税项		2,147	3,515
政府补助		170	170
流动负债总额		474,284	479,415
流动负债净额		(256,841)	(252,329)

		二零二六年 六月 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u>225,534</u>	<u>214,343</u>
非流动负债			
其他应付款项及预提费用		12,408	11,957
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	14	41,589	55,505
租赁负债		21,335	11,515
政府补助		3,075	2,687
可换股债券		19,488	—
递延税项负债		<u>2,678</u>	<u>2,195</u>
非流动负债总额		<u>100,573</u>	<u>83,859</u>
资产净值		<u>124,961</u>	<u>130,484</u>
权益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权益			
股本	15	4,153	4,153
持作股份奖励计划的股份	16(b)	(2,859)	(2,859)
储备		<u>123,667</u>	<u>129,190</u>
权益总额		<u>124,961</u>	<u>130,484</u>

中期简明综合现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经审 核)
	附注		
经营活动所得的现金流量			
除税前亏损：		(13,887)	(20,486)
就下列各项调整：			
融资成本		10,541	9,176
银行利息收入	5	(6)	(28)
汇兑差额净额		—	256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6	8,545	10,9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6	9,770	6,806
其他无形资产摊销	6	2,563	2,476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之			
公允价值变动	5	—	269
出售固定资产之亏损	6	—	334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亏损净额	6	—	744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6	—	42
应占合营企业亏损		134	—
物业、厂房及设备撇减		24	—
		17,684	10,558
存货（增加） / 减少		(7,170)	40,175
贸易应收款项减少		13,160	6,224
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及其他资产增加		(2,414)	(7,779)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减少		(4,188)	(5,082)
政府补助增加		489	—
其他应付款项及预提费用减少		(17,335)	(8,82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附注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经营所得的现金	226	35,269
已付香港利得税	(1,206)	(1,927)
已付海外利得税	(12)	(9)
已付中国企业所得税	(327)	(1,408)
经营活动(所用)/所得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	31,925
投资活动所得的现金流量		
已收利息	6	28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1,472)	—
赎回人寿保险保单的所得款项	—	6,264
增加无形资产	(298)	(561)
受限制现金及已抵押存款的减少	5,005	1,789
投资活动所得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1	7,520
融资活动所得的现金流量		
董事贷款增加	—	804
新增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45,584	22,700
偿还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56,913)	(43,972)
租赁付款的本金部分	(9,619)	(6,593)
已付利息	(9,838)	(8,842)
发行可换股债券的所得款项	20,000	—
融资活动所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6)	(35,903)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附注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增加净额	(8,864)	3,54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6,170	12,794
外汇汇率变动的影响净额	4,920	46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226	16,7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结馀分析		
现金及银行结馀	12,226	16,797

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

1. 公司及集团资料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本公司**」）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根据开曼群岛法例第22章公司法注册成立为获豁免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办事处位于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间投资控股公司。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报告期间**」），本集团主要从事浓缩中药配方颗粒（「**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及中药保健品的研究、开发、生产及销售、中药材的种植及买卖，以及中药（「**中药**」）饮片（「**中药饮片**」）的生产及销售以及提供中医门诊服务。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认为，最终控股公司为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Fullgold Development Limited乃于英属处女群岛（「**英属处女群岛**」）注册成立，由本集团创始人陈宇龄先生（「**陈宇龄先生**」）全资拥有。

2. 编制基准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乃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中期简明综合财务资料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规定的所有资料及披露，而应与本集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综合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该等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尚未经本公司独立核数师审核，惟已经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审阅。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录得本公司拥有人应占亏损14.2百万港元。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净额为256.8百万港元，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12.2百万港元以及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272.8百万港元。该等情况连同下列措施可能会导致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该等情况，本公司董事已考虑本集团的未来流动资金及表现和可动用财务资源，以便评估本集团是否将拥有充足的财务资源持续经营。为改善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及现金流量以使本集团持续经营，本公司董事已实施或正在实施下列措施：

- (a) 本集团继续重组产品组合及收紧整体成本控制措施，以实现盈利及正面现金流量的营运；
- (b) 于报告期间，尽管香港经济放缓，本集团销售仍保持稳定；
- (c) 本集团已采取并将继续采取措施，收紧行政及其他经营开支的成本控制，旨在改善本集团营运资金及现金流量状况；
- (d) 于报告期间，本集团仍可从银行融资中提取。董事认为，未来彼等极有可能继续提取未动用银行融资及续借现有银行融资项下的循环贷款；
- (e) 董事亦正积极与各银行就寻求新借款及寻找更多新融资渠道进行磋商。此外，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于中国拥有157.9百万港元的无质押长期资产，有关资产于未来可用于取得新借款；及
- (f) 本集团正积极寻找潜在投资者以筹集资金。

本公司董事已为本集团编制涵盖自报告期末起计十五个月期间的现金流量预测。经计及上述计划及措施，连同本集团内部产生的资金及未动用的银行融资，彼等认为本集团在可预见将来将具备充足营运资金可为其营运拨资及履行到期的财务责任。因此，董事认为按持续经营基准编制本集团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简明综合财务报表实属恰当。

3. 会计政策变动及披露资料

编制中期简明综合财务资料所采纳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综合财务报表所采用者一致，惟于本期间的财务资料首次采纳下列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除外。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	金融工具分类及计量的修订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修订本）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及	涉及依赖自然能源生产电力的合约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修订本）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修订本）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之
	年度改进－第11卷

于本期间应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会计准则（修订本）对本集团于本期及过往期间的财务表现及状况及／或该等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所载披露概无重大影响。

4. 经营分部资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团基于其产品及服务组织业务单位运营，且有如下四个可呈报经营分部：

- (a) 中国浓缩中药配方颗粒分部主要在中国从事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而种植分部主要从事中药材的种植及买卖，以及中药饮片的生产及销售；
- (b) 香港浓缩中药配方颗粒分部主要在香港从事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的销售（不包括透过自营诊所进行销售）；
- (c) 中药保健品分部主要在香港、中国、美国和日本从事中药保健品的生产及销售；及
- (d) 诊所分部主要从事提供中医门诊服务及透过自营诊所销售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

管理层分别监控本集团各经营分部的业绩，以作出有关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估的决策。分部业绩基于可呈报分部溢利或亏损评估，乃为经调整税后损益的一个计量方法。经调整税后损益以与本集团的税后损益一致的方式计量，惟利息收入、汇兑差额净额、权益结算购股权及股份奖励计划开支、融资成本（不包括租赁负债利息）、企业及其他未分配开支及所得税开支除外。

分部间销售于合并时抵销。分部间销售及转让乃参考用于按现行市价向第三方销售的售价处理。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经营分部的收入、溢利／（亏损）及其他分部资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核）

	香港浓缩 中药配方 颗粒 千港元	中药保健品 千港元	诊所 千港元	中国浓缩 中药配方 颗粒及种植 千港元	抵销 千港元	总计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户收入	93,914	40,368	24,541	850	–	159,673
分部间销售	6,938	1,146	–	72,407	(80,491)	–
分部收入总额	<u>100,852</u>	<u>41,514</u>	<u>24,541</u>	<u>73,257</u>	<u>(80,491)</u>	<u>159,673</u>
分部业绩	16,655	5,980	(4,967)	10,006	–	27,674
对账：						
利息收入						6
汇兑差额净额						3,965
融资成本（不包括租赁负债利息）						(10,172)
企业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u>(35,360)</u>
除税前亏损						(13,887)
所得税开支						<u>(357)</u>
净亏损						<u><u>(14,244)</u></u>
其他分部资料：						
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其他无形资产						
折旧及摊销	1,121	2,217	457	7,313	–	11,10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5	4,235	4,760	340	–	9,770
资本开支*	<u>321</u>	<u>15,102</u>	<u>3,894</u>	<u>1,400</u>	<u>–</u>	<u>20,717</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核）

	香港浓缩 中药配方 颗粒 千港元	中药保健品 千港元	诊所 千港元	中国浓缩 中药配方 颗粒及种植 千港元	抵销 千港元	总计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客户收入	92,103	52,699	25,765	1,728	–	172,295
分部间销售	3,845	974	–	76,676	(81,495)	–
分部收入总额	95,948	53,673	25,765	78,404	(81,495)	172,295
分部业绩	42,802	11,989	(2,578)	(12,929)	–	39,284
对账：						
利息收入						28
汇兑差额净额						(256)
融资成本（不包括租赁 负债利息）						(8,604)
企业及其他未分开支						(50,938)
除税前亏损						(20,486)
所得税开支						(1,320)
净亏损						(21,806)
其他分部资料：						
物业、厂房及设备以及其他无形资产						
折旧及摊销	1,077	3,766	547	8,055	–	13,4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4	2,144	4,508	–	–	6,806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	–	–	42	–	42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						
减值亏损净额	–	744	–	–	–	744
资本开支*	615	7,521	3,970	–	–	12,106

* 资本开支包括新增使用权资产18,94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11,545,000港元）。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有关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来自客户合约的收入		
销售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及中药材	112,800	113,415
销售中药保健品	40,368	52,699
提供中医门诊服务(「门诊服务」)	6,505	6,181
	<u>159,673</u>	<u>172,295</u>
总计	<u>159,673</u>	<u>172,295</u>

分部收入资料

分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销售货品	门诊服务	总计	销售货品	门诊服务	总计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千港元 (未经审核)	千港元 (未经审核)
货品或服务类型						
销售货品	153,168	–	153,168	166,114	–	166,114
提供服务	–	6,505	6,505	–	6,181	6,181
来自客户合约的总收入	153,168	6,505	159,673	166,114	6,181	172,295
地理市场						
香港	132,060	6,110	138,170	138,321	4,983	143,304
中国内地	1,632	395	2,027	1,727	1,198	2,925
其他国家／地区	19,476	–	19,476	26,066	–	26,066
来自客户合约的总收入	153,168	6,505	159,673	166,114	6,181	172,295
收入确认时间						
于某一个时间点转让的货品	153,168	–	153,168	166,114	–	166,114
于一段时间内转让的服务	–	6,505	6,505	–	6,181	6,181
来自客户合约的总收入	153,168	6,505	159,673	166,114	6,181	172,2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政府补助*	645	406
出售设备及配件之收益	2,031	1,683
银行利息收入	6	28
汇兑差额净额	3,965	—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之公允价值变动	—	(269)
其他	1,380	3,007
总计	8,027	4,855

* 有关金额指中国有关部门及香港政府发放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就营运融资成本、研发成本及就为改进本集团若干研发项目的研究设施发放的补助相关的中国补贴及补偿。

6. 除税前亏损

本集团除税前亏损乃经扣除/（计入）以下各项后达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已售存货成本	65,720	71,323
已提供服务之成本	1,639	5,849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8,545	10,969
使用权资产折旧	9,770	6,806
其他无形资产摊销	2,563	2,476
出售固定资产之亏损	—	334
研发成本*	5,571	6,546
未计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赁付款：		
土地及楼宇	1,866	5,701
核数师酬金	50	1,104
雇员福利开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工资及薪金	29,962	32,036
退休金计划供款	2,019	815
	<u>31,981</u>	<u>32,851</u>
汇兑差额净额**	(3,965)	256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亏损净额	—	744
存货撇减至可变现净值***	<u>—</u>	<u>42</u>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折旧76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608,000港元）及雇员福利开支2,04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2,137,000港元）均已计入「研发成本」。

**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汇兑差额计入中期简明综合损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内（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其他开支」）。

*** 存货撤回或撇减至可变现净值计入中期简明综合损益表之「销售成本」内。

7. 所得税

本集团须就本集团附属公司所处及经营所在司法权区产生或赚取的溢利，按实体基准缴纳所得税。根据开曼群岛及英属处女群岛的规则及规例，本集团在开曼群岛及英属处女群岛注册成立的附属公司毋须缴付任何所得税。

除本集团的一间附属公司为两级利得税率制度的合资格实体外，香港利得税已就期内于香港产生的估计应课税溢利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税率计提。该附属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000,000港元）的应课税溢利按8.25%（二零二五年：8.25%）的税率计税，其余应课税溢利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税率计税。

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于美国及日本产生的估计应课税溢利分别按21.0%的联邦税率及8.8%的州税率计提美国利得税以及按23.2%的税率计提日本利得税。

本集团在中国内地营运的法定税率为25.0%（二零二五年：25.0%）。本集团中国附属公司培力（南宁）药业有限公司获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享有15.0%（二零二五年：15.0%）的优惠所得税率。根据现行中国所得税法，从农业、林业、畜牧业及渔场项目获得的收入有权获享所得税减免或豁免，当中，中药材培植项目及有关农业的服务项目（例如农产品初步加工）获豁免缴纳所得税。贵州培力农本方中药有限公司及黔草堂金煌（贵州）中药材种植有限公司已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企业所得税豁免取得税务机关认可的文档及优惠所得税率为0%。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即期	315	1,238
递延	42	82
期内税项支出总额	<u>357</u>	<u>1,320</u>

8. 股息

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概无建议派付中期股息。

9.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应占每股亏损

(a) 基本

每股基本亏损的计算方法是母公司拥有人应占亏损除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惟不包括本集团购买及就股份奖励计划持有的普通股（附注16(b)）。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未经审核)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亏损 (千港元)	<u>(14,244)</u>	<u>(21,806)</u>
于一月一日的已发行股份数目	535,897,647	395,897,275
为股份奖励计划项下的已归属股份所作调整	<u>(844,335)</u>	<u>(844,335)</u>
期内已发行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u><u>535,053,312</u></u>	<u><u>395,052,940</u></u>
每股基本亏损 (以每股港仙列示)	<u><u>(2.66)</u></u>	<u><u>(5.52)</u></u>

(b) 摊薄

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并无有关购股权及股份奖励计划以及可换股债券的已发行具潜在摊薄效应普通股，乃由于其对呈列的每股基本亏损金额具有反摊薄效应。

10. 商誉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商誉	<u><u>17,944</u></u>	<u><u>17,944</u></u>

分配至各现金产生单位之商誉账面值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中草药产品现金产生单位	10,656	10,656
SODX Co., Ltd现金产生单位	<u>7,288</u>	<u>7,288</u>
总计	<u><u>17,944</u></u>	<u><u>17,944</u></u>

11. 贸易应收款项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贸易应收款项	83,861	94,658
减：贸易应收款项减值	<u>(39,484)</u>	<u>(38,253)</u>
总计	<u><u>44,377</u></u>	<u><u>56,405</u></u>

本集团与其客户之交易条款主要以信贷为主，惟新客户例外，通常我们要求彼等给予预付款项。信贷期一般为一至六个月，主要客户可延长至较长期间。每名客户均有最高信贷额度。本集团力求对未偿还应收款项维持严格控制，并制定信贷控制政策，以将信贷风险减至最低。逾期结馀由高级管理层定期审阅。鉴于以上所述及本集团的贸易应收款项与大量多元化客户有关的事实，故并无重大集中信贷风险。本集团并无就其贸易应收款项结馀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实施其他信贷加强措施。贸易应收款项为免息。

于报告期间结束时，按发票日期划分（扣除减值）之贸易应收款项之账龄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1个月以内	26,306	47,656
1至3个月	1,554	844
3至6个月	1,087	2,026
6个月至1年	9,881	3,194
1年以上	5,549	2,685
总计	<u>44,377</u>	<u>56,405</u>

12. 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项及其他资产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预付款项	18,098	24,118
退回权资产	3,513	3,513
按金及其他应收款项	34,631	21,857
可收回增值税	2,393	3,004
应收关联方款项	2,261	2,234
	<u>60,896</u>	<u>54,726</u>
减：减值拨备	(2,217)	(2,132)
	<u>58,679</u>	<u>52,594</u>
分类为非即期之部分	(6,731)	(2,276)
	<u>51,948</u>	<u>50,318</u>

13.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于报告期间结束时，按发票日期划分之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之账龄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1个月以内	14,300	18,844
1至2个月	6,022	16,650
2至3个月	7,463	14,283
3个月以上	56,406	35,454
总计	<u>84,191</u>	<u>85,231</u>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为免息及通常按一至六个月之期限结算，长期供应商之期限可予以延长。

14. 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经审核)			
	实际年利率 (%)	到期时间	千港元
即期			
银行透支	4.25-5.25	按要求偿还	3,000
银行贷款－有抵押(a)	4.25-6.5	按要求偿还	38,649
银行贷款－有抵押	3.13-7.13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七年	176,745
银行贷款－无抵押(a)	0.85-4.5	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二七年	20,347
其他借款－有抵押	5-5.5	按要求偿还	3,051
其他借款－无抵押	10	按要求偿还	31,042
			<u>272,834</u>
非即期			
银行贷款－有抵押	0.85-5	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三一年	39,273
银行贷款－无抵押	4.5	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三零年	2,316
			<u>41,589</u>
总计			<u>314,423</u>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经审核)

	实际年利率 (%)	到期时间	千港元
即期			
银行透支	4.25-5.25	按要求偿还	3,000
银行贷款－有抵押	4.25-6.5	按要求偿还	55,464
银行贷款－有抵押	3.13-7.13	二零二六年	155,058
银行贷款－无抵押	4.5	按要求偿还	—
银行贷款－无抵押	0.85-3.35	二零二六年	19,670
其他借款－有抵押	5.4-5.5	按要求偿还	1,827
其他借款－有抵押	5	二零二六年	4,539
其他借款－无抵押	10	二零二六年	28,753
总计－即期			<u>268,311</u>
非即期			
银行贷款－有抵押	0.85-6.5	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三零年	52,717
银行贷款－无抵押	1.2	二零三零年	<u>2,788</u>
总计－非即期			<u>55,505</u>
总计			<u><u>323,816</u></u>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经审核) (经审核)

分析为：

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一年以内或按要求偿还	272,834	268,311
第二年	11,831	20,999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两年)	<u>29,758</u>	<u>34,506</u>
	<u><u>314,423</u></u>	<u><u>323,816</u></u>

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以下列货币计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港元	42,200	55,497
人民币	271,308	267,196
日圆	915	1,123
	314,423	323,816

附注：

- (a) 根据有关贷款协议，本集团包含按要求偿还条款的计息银行贷款为42,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497,000港元），其中须于报告期间结束时起计一年后偿还之结余7,53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830,000港元）已分类为流动负债。
- (b)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未遵守银行及其他借款协议所订明约53,51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608,000港元）之若干贷款承诺。银行及其他借款51,19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381,000港元）须按要求偿还，且已入账作为流动负债。
- (c)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之银行融资（包括透支）为372,82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3,816,000港元），其中已动用314,42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816,000港元）。

(d) 下列资产已抵押作为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的担保：

	账面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物业、厂房及设备	142,613	141,208
投资物业	4,127	3,969
使用权资产	34,922	35,179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83	12,283
存货	7,528	7,738
贸易应收款项	2,735	3,130
已抵押存款	—	5,000
总计	<u>204,208</u>	<u>208,507</u>

15. 股本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经审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经审核)
法定：		
5,0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0.00775港元)		
之普通股	<u>38,750,000</u>	<u>38,750,000</u>
已发行及缴足：		
535,897,647股(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897,647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0.00775港元)		
之普通股	<u>4,153</u>	<u>4,153</u>

本公司股本变动及股份溢价账概述如下：

	附注	已发行 股份数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价账 千港元	总计 千港元
于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经审核）		395,897,275	306,820	221,571	528,391
股本削减	(a)	—	(303,752)	—	(303,752)
发行新股份	(b)	<u>140,000,372</u>	<u>1,085</u>	<u>59,116</u>	<u>60,201</u>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经审核）、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经审核）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经审核）		<u>535,897,647</u>	<u>4,153</u>	<u>280,687</u>	<u>284,840</u>

附注：

- (a) 于二零二五年三月，藉注销每股已发行普通股0.099美元之缴足股本而削减本公司之已发行股本，将每股已发行普通股之面值由0.1美元削减至0.001美元。于年内，削减金额303,752,000港元已转至累计亏损。
- (b) 于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内，本公司向坝基科研有限公司及 Providence Discovery Fund分别发行93,488,372股及46,512,000股股份，分别用于收购价值40,200,000港元的若干专利及获取股份认购所得款项净额20,000,000港元。结余59,116,000港元为已发行股份的面值与专利及股份认购所得款项公允价值之差额，计入股份溢价账。有关发行股份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的通函。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除发行可换股债券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发行、购回或偿还任何债务或股本证券。

16. 购股权计划及持作股份奖励计划的股份

(a) 购股权计划

本公司设有购股权计划（「**购股权计划**」），旨在肯定及感谢购股权计划合资格参与者对本公司已经作出或可能已作出之贡献。根据购股权计划所载之条款，购股权计划之合资格参与者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之任何全职或兼职雇员、行政人员或高级职员、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顾问、谘询人、供应商、客户、分销商及其他人士（「**合资格购股权参与者**」）。购股权计划乃根据本公司股东于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采纳日期**」）通过之决议案而采纳，并于采纳日期起10年期间内有效。除非本公司于股东大会取得其股东批准及／或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分别为「**联交所**」及「**上市规则**」）项下另有规定，否则本公司根据购股权计划及本公司其他购股权计划将予授出之所有购股权获行使而可能发行之最高股份数目，合共不得超过上市日期已发行股份总数之10%（即22,500,000股），且不得超过不时已发行股份总数之30%。任何12个月期间授予各承授人之购股权（包括已行使及未行使购股权）获行使而发行及将予发行之股份总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之1%，惟取得本公司股东于股东大会之批准及／或上市规则项下另有规定者除外。

承授人于申请或接纳购股权时应付之款项应为1.00港元。根据购股权须接纳股份之期间应由董事会（「**董事会**」）全权酌情厘定，惟于任何情况下，该期间不得超过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任何特定购股权日期起计10年。

因行使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之购股权而发行之每股股份之认购价将由董事会厘定，惟不得低于下列最高者：(a)授出日期（须为联交所开门办理证券交易业务的日子）联交所每日报价表所载之本公司股份正式收市价；(b)紧接授出日期前五个营业日联交所每日报价表所载之本公司股份平均正式收市价；及(c)股份面值。除董事会另有厘定并于提出要约时于要约函件中订明外，购股权计划并无载列购股权可获行使前须持有之任何最短期限之条款。

于二零一九年五月九日，董事会决议向本公司若干董事及雇员授出购股权，赋予其权利以认购本公司合共6,376,000股普通股。于二零二零年三月二日完成供股后，行使价及股份数目进行了调整。

于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四日，已向本公司五名董事及若干雇员授出16,124,000份购股权，赋予其权利以按每股0.8港元之行使价认购合共16,124,000股股份，条件为承授人接受该等授出。于议决授出的购股权中，四名雇员未接受该等授出（于16,124,000份购股权中，有800,000份购股权最终未被授出）。因此，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仅授出15,324,000份购股权。

于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董事会决议向本公司若干董事授出购股权，赋予其权利以按每股1.292港元之行使价认购本公司合共7,700,000股普通股，条件为承授人接受该等授出。

购股权计划项下尚未行使的购股权如下：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加权平均	
行使价	购股权数目
港元	千份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于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u>1.35</u>	<u>23,962</u>
-------------	---------------

尚未行使的购股权之行使价及行使期间如下：

购股权数目	行使价	归属日期	行使期间
3,011,859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3,011,859	2.3港元*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132,853	2.3港元*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132,853	2.3港元*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4,417,667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5,388,667	0.8港元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166,666	0.8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3,850,000	1.292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u>3,850,000</u>	1.292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u>23,962,424</u>			

于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加权平均
行使价 购股权数目
港元 千份
(未经审核) (未经审核)

于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1.35 23,962

尚未行使的购股权之行使价及行使期间如下：

购股权数目	行使价	归属日期	行使期间
3,011,859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3,011,859	2.3港元*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132,853	2.3港元*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132,853	2.3港元*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五月九日
4,417,667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5,388,667	0.8港元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三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166,666	0.8港元	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三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零年七月二十三日
3,850,000	1.292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3,850,000	1.292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自归属日期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23,962,424			

* 购股权之数目及行使价于供股完成后予以调整。

于报告期间结束时，本公司根据购股权计划有23,962,424（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23,962,424）份购股权尚未行使，占本公司于该日已发行股份约4.5%（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6.1%）。在本公司现时资本架构下，悉数行使尚未行使购股权将导致本公司额外发行23,962,424（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23,962,424）股普通股及权益增加32,37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32,371,000港元）（扣除发行开支前）。

(b) 持作股份奖励计划的股份

董事会于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采纳一项股份奖励计划（「股份奖励计划」），董事会全权认为将为或曾经为本公司及／或本集团任何成员公司作出贡献之任何本公司及／或本集团任何成员公司之雇员及非执行董事（「合资格奖励参与者」）均可参与。股份奖励计划之宗旨在于：

1. 表扬及激励若干合资格奖励参与者作出的贡献并给予奖励，务求挽留彼等继续为本集团持续营运及发展效力；
2. 吸引适合人员以进一步推动本集团发展；及
3. 为若干合资格奖励参与者提供直接经济利益，以使本集团与若干合资格奖励参与者之间建立长远关系。

本集团已设立信托（「股份奖励计划信托」）管理股份奖励计划。股份奖励计划信托将从联交所收购本公司股份（其最高数目将由董事会厘定），以及持有已授予雇员但并未归属予雇员的该等股份，直至该等股份获归属。除非董事会提前终止，否则股份奖励计划将自采纳日期起计10年内有效。董事会于二零一六年二月进一步议决划拨10,000,000港元供购买将奖励予董事会所挑选合资格奖励参与者之股份。

股份奖励计划信托股权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股份奖励计划信托持有844,335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844,335股）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股份奖励计划信托概无透过联交所购买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无），亦无（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无）股份已归属。

授出奖励股份

于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授出日期」），本公司董事会议决向身为合资格奖励参与者的18名人士授出合共2,050,000股股份的股份奖励（「奖励股份」）。有关根据股份奖励计划授出奖励股份的详情载于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的公告。

于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五日，董事会决议向一名董事授出合共1,000,000股股份的股份奖励，而该董事于二零二一年六月获调任为非执行董事，并于二零二二年三月退任。授予该董事的所有奖励股份届时均已归属或没收。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所有奖励股份均已归属或没收且概无授出奖励股份。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前景

战略举措

为克服该等挑战并把握增长新机遇，本公司正执行以下重点措施：

1. **将重心从公立医院渠道转向私立医疗机构：**我们正减少对中国内地公立医院采购系统的依赖，并拓展至私立医院、诊所及直供消费者渠道。
2. **在大湾区（「大湾区」）内扩张农本方®诊所：**我们正在深圳扩大农本方®诊所网络及探索特许经营模式，以加快增长并保持严格资金管控。
3. **加速保健品跨境电商业务：**我们正加大对数字营销及线上销售平台的投入，以把握中国内地对优质香港品牌保健品日益增长的需求。
4. **加强国际扩张：**利用我们现有的海外生产基地，我们正在开发迎合国内及国际市场的创新优质保健品。

展望

本公司以审慎乐观的态度迎接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尽管面临经济不确定性，本集团大湾区诊所及保健品的针对性拓展将为业绩表现提供动力。凭藉本集团强劲的品牌实力及品质理念，本集团已准备好把握机会并创造持久的股东价值。

财务摘要

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变动	
	收入 千港元	占总额 百分比	收入 千港元	占总额 百分比	千港元	%
香港及海外浓缩中药配方颗粒	93,914	58.8%	92,103	53.5%	1,811	2.0%
中药保健品	40,368	25.3%	52,699	30.6%	(12,331)	(23.4%)
农本方®中医诊所	24,541	15.4%	25,765	14.9%	(1,224)	(4.8%)
中国浓缩中药配方颗粒及种植	850	0.5%	1,728	1.0%	(878)	(50.8%)
总计	<u>159,673</u>	<u>100%</u>	<u>172,295</u>	<u>100.0%</u>	(12,622)	(7.3%)
毛利	92,314		95,123		(2,809)	(3.0%)
期内净亏损	(14,244)		(21,806)		7,562	34.7%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收入为159.7百万港元，较二零二五同期的172.3百万港元减少12.6百万港元或7.3%。收入减少乃主要归因于中国保健产品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

本集团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录得净亏损14.2百万港元，而去年同期则录得净亏损21.8百万港元，减少7.6百万港元。亏损减少主要由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行政开支减少。

香港及海外浓缩中药配方颗粒

根据二零二六年开展的市场调查，本集团继续保持于香港的领先市场地位，向医院、中医诊所、非营利机构及私人中医师等客户直销其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于香港的直销额为93.9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92.1百万港元增加1.8百万港元或2.0%。本集团透过提供优质客户服务及稳定的产品供应，提升了该分部的营业额及毛利。凭藉已建立的品牌及产品信誉、优质产品及客户服务，该分部为本集团带来稳健的溢利贡献。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为香港大型非营利机构的领先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供应商，并继续扩大其私人中医师界别的客户基础。

中药保健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变动	
	收入 千港元	占总额 百分比	收入 千港元	占总额 百分比	千港元	%
美利坚合众国（「美国」）	15,687	38.9%	20,265	38.5%	(4,578)	(22.6%)
日本	2,816	7.0%	4,965	9.4%	(2,149)	(43.3%)
香港及内地	21,865	54.1%	27,469	52.1%	(5,604)	(20.4%)
	<u>40,368</u>	<u>100%</u>	<u>52,699</u>	<u>100%</u>	<u>(12,331)</u>	<u>(23.4%)</u>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中药保健品在美国、日本、香港及内地市场的销售收入合共为40.4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52.7百万港元减少12.3百万港元或23.4%。

在本集团的中药保健品分部中，录得销售额减少12.3百万港元，主要归因于中国内地及美国市场销售额下降。

本集团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加大了对中药保健品的营销及广告的资源投入，该等支出获确认为开支，但将于不久将来有益于本集团各类产品的销售。

我们正加大对数字营销及线上销售平台的投入，以把握中国内地对优质香港品牌保健品日益增长的需求。

由于COVID-19疫情给社会带来深远影响，本集团认为，消费者的健康意识将会提升，对保健品的需求将会增加，从而将为本集团的中药保健品分部带来更多机遇。本集团将继续积极开发具开创性的新保健品以丰富产品组合，更专注于透过线上平台营销本集团的保健品，藉此触及增长前景广阔的中国及海外市场。

农本方®中医诊所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于香港运营22间诊所（与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并于深圳运营2间诊所，而于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为4间诊所。本集团农本方®中医诊所通过销售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及提供中医门诊服务产生的收入为24.5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25.8百万港元减少1.3百万港元或4.8%。

农本方诊所分部的收入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有所减少，乃由于香港经济消费放缓。

本集团正寻求利用本集团于香港的品牌知名度，通过继续于大湾区开设更多诊所，开拓该区域的市场机会。本集团将继续检讨并改善现有诊所组合的表现，并就减少租金与业主积极磋商，从而改善诊所的盈利。

中国浓缩中药配方颗粒及种植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于中国的销售及种植较去年同期的1.7百万港元减少0.8百万港元或50.8%。于二零二六年，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于中国的医院渠道持续弱化。

盈利能力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变动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159,673	172,295	(7.3%)
销售成本	<u>(67,359)</u>	<u>(77,172)</u>	<u>(12.7%)</u>
毛利	<u>92,314</u>	<u>95,123</u>	<u>(3.0%)</u>
毛利率	<u>57.8%</u>	<u>55.2%</u>	

本集团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的毛利率为57.8%，较去年同期的55.2%增加2.6个百分点。毛利率增加，乃由于本集团在不断变化的原材料市场环境中及产量减少的情况下继续努力控制生产成本。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外汇收益、政府补助、销售设备及配件所得收益、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银行利息收入。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其他收入及收益为8.0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4.9百万港元增加3.1百万港元或65.3%。

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主要由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汇兑收益以及销售设备及配件所得收益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销售及分销开支

本集团的销售及分销开支主要包括广告及宣传开支、销售及营销员工成本、运输及存储成本、折旧开支、差旅及业务发展开支以及销售及营销部门开支。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的销售及分销开支为30.8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23.1百万港元增加7.7百万港元或33.4%。该增加主要由于广告开支增加。

行政开支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的行政开支为68.3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86.1百万港元减少17.8百万港元或20.8%。该等行政开支主要包括员工成本、研发成本、办公室及诊所租金开支、法律及专业费用、诊所管理费、折旧及摊销以及其他一般行政开支。该减少主要归因于对开支的有效控制。

其他开支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的其他开支为4.4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1.3百万港元增加3.1百万港元。其他开支增加主要归因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非经营开支增加。

融资成本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的融资成本为10.5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9.2百万港元增加1.3百万港元。该增加主要由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发行可换股债券的影响。

所得税开支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的所得税开支由去年同期的1.3百万港元减少至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的0.4百万港元。所得税开支产生自有盈利的附属公司，而该减少主要由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销售额减少。

期内亏损

本集团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录得净亏损14.2百万港元，较去年同期的净亏损21.8百万港元减少7.6百万港元或34.7%。亏损减少主要归因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行政开支减少。

流动资金及财务资源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净额为256.8百万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动负债净额252.3百万港元），其中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12.2百万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百万港元）及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272.8百万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8.3百万港元），其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币计值。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银行及其他借款约为314.4百万港元，其主要以港元、人民币及日圆计值。有关本集团作出的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详情，请参阅本公告之中期简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14。

财政政策及风险管理

董事将继续遵循审慎财政政策管理本集团现金及维持健康的流动资金，确保本集团能充分运用未来的增长机会，且本集团资产不承担非必要的风险。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概无使用金融工具投资（现金或银行存款除外）。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信贷风险主要归因于贸易应收款项、按金、原到期时间为三个月以上的银行存款以及银行结余及现金。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团因对方未能履行责任而导致本集团蒙受财务损失的最大信贷风险来自于综合财务状况表所载相关已确认金融资产的账面值。

资产负债比率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按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总额除以权益总额计算）维持稳定在2.5（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

外汇风险

本集团主要于香港及中国经营业务，其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及人民币计值及结算。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本集团并无订立任何外汇合约或工具以对冲货币间的汇率波动。然而，本集团会定期监察外汇风险，并不时评估是否须对冲重大外币风险。

人力资源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共有460名雇员（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1名雇员）。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员工成本总额（不包括董事酬金）为32.0百万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32.9百万港元）。本集团向其雇员提供具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强制性退休金、保险及医疗津贴。此外，本集团或会根据本集团及个人表现向合资格雇员授出酌情花红、购股权及股份奖励。本集团亦投入资源为管理层及雇员提供持续教育及培训，旨在提升彼等的技术及知识。

资产抵押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资产已抵押作为计息银行及其他借款的担保：

	账面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	142,613	141,208
投资物业	4,127	3,969
使用权资产	34,922	35,179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83	12,283
存货	7,528	7,738
贸易应收款项	2,735	3,130
已抵押存款	—	5,000
	<u>204,208</u>	<u>208,507</u>

重大投资或资本资产的未来计划

除本公告所披露的业务计划外，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并无任何重大投资或资本资产的未来计划。

重大收购、出售及重大投资

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集团并无任何重大收购或出售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亦无持有重大投资。

或然负债

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团概无任何重大或然负债。

购股权计划

于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购股权计划（「**购股权计划**」）已获当时股东采纳，并于采纳日期（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起10年期间内有效及于紧接第十周年期间前一日届满（已于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届满）。

由于购股权计划已于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失效，故分别于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于本公告日期，购股权计划项下均无可供授出的购股权。由于购股权计划已失效，本公司无须载列期内就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而可能发行的股份数目除以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已发行相关类别股份（不包括库存股份，如有）的加权平均数。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并无购股权获行使、失效或注销。

于本公告日期，因行使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的所有尚未行使购股权而可能发行的股份总数为23,962,424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约4.47%。

有关先前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之购股权详情如下：

承授人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价	归属日期	于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二零二六年 中期期间内 已授出 购股权数目	二零二六年 中期期间内 行使	二零二六年 中期期间内 失效	于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	陈宇龄先生	二零一九年 五月九日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附注)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1.292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文绮慧女士	二零一九年 五月九日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附注)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三日	1,740,000	—	—	—	1,740,000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1.292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二十九日	1,925,000	—	—	—	1,925,000
蔡鉴彪博士	二零一九年 五月九日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附注)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354,275	—	—	—	354,275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三日	871,000	—	—	—	871,000	
董事小计					19,118,556	—	—	—	19,118,556

承授人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价	归属日期	于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二零二六年 中期期间内 已授出 购股权数目	二零二六年 中期期间内 行使	二零二六年 中期期间内 失效	于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陈健文先生 (于二零二一年 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二零一九年 五月九日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日 (附注)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1,085,228	—	—	—	1,085,228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871,000	—	—	—	871,000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三日	871,000	—	—	—	871,000
	范本文哲博士 (于二零二三年 十一月二十日退任， 现任PuraPharm Japan Corporation行政总裁)	二零一九年 五月九日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日 (附注)	44,285	—	—	—	44,285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44,285	—	—	—	44,285
				二零二二年 五月十日	44,284	—	—	—	44,284
				二零二三年 五月十日	44,284	—	—	—	44,284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七月二十三日	66,667	—	—	—	66,667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三日	66,667	—	—	—	66,667
				二零二三年 七月二十三日	66,666	—	—	—	66,666
小计					4,289,594	—	—	—	4,289,594
雇员		二零一九年 五月九日	2.3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五月十日 (附注)	88,570	—	—	—	88,570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88,568	—	—	—	88,568
				二零二二年 五月十日	88,568	—	—	—	88,568
				二零二三年 五月十日	88,568	—	—	—	88,568
					354,274	—	—	—	354,274
		二零二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8港元	二零二二年 七月二十三日	100,000	—	—	—	100,000
				二零二三年 七月二十三日	100,000	—	—	—	100,000
					200,000	—	—	—	200,000
雇员小计					554,274	—	—	—	554,274
总计					23,962,424	—	—	—	23,962,424

附注：

由于供股完成，假设并无触发购股权计划之条款及条件规定之其他调整事件，以及根据(i)购股权计划的条款及条件；及(ii)上市规则第17章及联交所于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就上市规则第17.03(13)条项下的购股权调整发布的补充指引，购股权之行使价及于行使于供股完成前授出的尚未行使之购股权所附认购权时可能将予发行之股份数目已经调整。

股份奖励计划

董事会已于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采纳一项股份奖励计划（「股份奖励计划」），董事会全权认为将会或曾经为本公司及／或本集团任何成员公司作出贡献之任何本公司及／或本集团任何成员公司之雇员及董事（「合资格奖励参与者」）均可通过获授奖励股份参与。股份奖励计划并不涉及发行任何新股份。股份奖励计划已于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失效。

奖励股份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股份奖励计划项下概无尚未行使或尚未归属奖励股份。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概无奖励股份获授出、注销或失效（二零二五年：无）。

根据一般授权发行可换股债券

兹提述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的公告（「该等公告」）。

于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与Protoss Global Opportunities Fund（作为认购人）（「可换股债券认购人」）订立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据此，可换股债券认购人已有条件同意认购而本公司已有条件同意发行本金额为20,000,000港元的可换股债券（「可换股债券」），可按每股转换股份0.49港元的换股价（「换股价」）转换为最多约40,816,326股转换股份（「转换股份」）。转换股份的最高总面值为40,816.326美元。每股转换股份0.49港元的换股价较股份于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即可换股债券认购协议日期）在联交所所报的收市价每股0.335港元溢价约46.27%。

可换股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为6%，利息将于发行日期后的每个周年日支付。可换股债券将于发行日期第二周年当日到期，可由债券持有人延长至发行日期后的第三周年日。可换股债券认购人为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获豁免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投资基金业务。可换股债券认购人的最终实益拥有人为Bi Wei先生。据董事经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所知，所悉及所信，可换股债券认购人及其最终实益拥有人为独立第三方。

可换股债券认购事项的所得款项总额及所得款项净额分别约为20,000,000港元及19,850,000港元。董事拟按以下方式运用可换股债券认购事项的所得款项净额：(i)约10百万港元将拨作一般营运资金，包括采购生草药、员工成本及租金开支；(ii)约5百万港元将用于偿还现有银行贷款，以期降低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及减少融资成本；及(iii)余下所得款项将专注于扩展本集团现有业务，具体用于升级生产设施及支持新浓缩中药配方颗粒产品的研发。

本公司认为，可换股债券认购事项旨在优化本公司的资本架构，使其能够筹集资金而不会立即稀释现有股东的股本权益。

可换股债券认购已于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完成。

下表载列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认购可换股债券的所得款项净额使用明细：

所得款项净额拟定用途	获分配的合计 所得款项净额 百万港元	于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已 动用 百万港元	于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尚 未动用 百万港元	预期动用时间
一般营运资金细分：				
— 采购生草药		6.46		
— 员工成本		3.15		
— 租金开支		<u>0.39</u>		
小计：一般营运资金	10.00	10.00	—	—
偿还现有银行贷款	5.00	5.00	—	—
扩展本集团现有业务	<u>4.85</u>	<u>—</u>	<u>4.85</u>	不迟于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
	19.85	15.00	4.85	

企业管治

董事明白在本集团管理架构及内部控制程序中引入良好的企业管治元素对实现有效问责非常重要。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规则附录C1所载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所列守则条文作为其本身的企业管治守则。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整个期间，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守则所载之全部适用守则条文。

根据守则之守则条文第C.2.1条，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应有区分，并不应由一人同时兼任。然而，鉴于本集团业务的性质及范围，并考虑到陈宇龄先生在中药及保健产品领域的深厚知识与丰富经验，而且其熟知本集团业务运营，本公司认为，于现阶段并不适合物色替代人选代替陈宇龄先生担任其中任何一个职位。因此，本公司主席与行政总裁的角色并无根据守则之守则条文第C.2.1条的规定进行区分。

竞争权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董事并不知悉存在董事、控股股东及彼等各自紧密联系人（定义见上市规则）的任何业务或权益与本集团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亦不知悉任何有关人士与本集团存在或可能存在的任何其他利益冲突。

控股股东于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以本公司（为其本身及作为其附属公司的受托人）为受益人订立不竞争契据，详情载于本公司日期为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与控股股东的关系」一节。董事认为，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控股股东已遵守不竞争契据。

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已于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根据上市规则第3.21条及守则第D.3段成立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并制定书面职权范围。于本公告日期，审核委员会由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即洪廷安博士（主席）、梁念坚博士、李嘉辉先生及吴宏伟教授。审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协助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报告程序、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的有效程度提供独立意见，监察审核程序，制订及审议本集团政策，以及履行董事会所指派的其他职责及责任。审核委员会与管理层讨论了本集团采纳的会计原则及政策。本公告所载本集团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亦已由审核委员会审阅及通过，惟本公告所载之财务资料并未经本公司核数师审核。

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规则附录C3所载的标准守则作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自订行为守则。经向全体董事作具体查询后，全体董事确认，彼等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整个期间已遵守标准守则所载的规定交易标准。

董事资料更新

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B(1)条须予披露之董事资料更新载列如下：

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徐立之教授已辞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并不再担任董事会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成员，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上市证券

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整个期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库存股份（定义见上市规则））。于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本公司并无持有任何库存股份，亦无出售任何库存股份。

自报告期间结束时起之重要事项

于二零二六年中期期间结束后直至本公告日期，概无任何影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而须于本公告作出披露的重大事项。

刊发中期报告

本公司将于二零二六年九月前根据上市规则于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purapharm.com刊载其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的中期报告以供审阅，当中载有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全部资料。

承董事会命
培力农本方有限公司
主席
陈宇龄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于本公告日期，执行董事为陈宇龄先生、文绮慧女士及蔡鉴彪博士；非执行董事为梁国强先生及董子铭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为洪廷安博士、梁念坚博士、李嘉辉先生及吴宏伟教授。